

从化区域郊街向阳保障性住房(二期)项目勘察设计(项目编号: JG2024-2199) 复核报告

一、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 从化区域郊街向阳保障性住房(二期)项目勘察设计
- 工程建设地点: 从化城区城郊街镇北路
- 建设规模: 据初步测算, 住宅小区总建筑面积约为52192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36761平方米, 不计容建筑面积15431平方米), 拟建2栋24层、1栋16层保障房住宅楼及相关公建配套设施; 周边市政道路工程(路宽20米, 里程约180米)。总投资估算为34814万元(其中保障房小区33860万元、配套市政道路工程954万元), 约可提供保障性住房594套(以上数据最终以规划报批核定的数据为准)。测量规模为0.009平方千米地形图。
- 招标单位: 广州市从化区公共建设项目代建中心
-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 最高投标限价: 人民币769.73万元

二、招标、投标、开标情况

1、项目公告

本项目实施电子招投标, 于2024年05月11日18时00分至2024年06月11日10时00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招标公告; 于2024年5月17日、5月22日发布招标答疑文件, 于2024年5月20日发布补充公告。

2、网上投标登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在接收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共5家投标单位成功登记并递交投标文件, 分别是: ①(主)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②(主)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工程勘察院、③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④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⑤(主)广州世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成)鸿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3、开标情况

本项目于2024年06月11日10时0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从化交易部）第1开标室进行开标。

三、评审情况：

1、评标委员会组成、评审时间、评审地点

（一）招标人依法组建了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5人组成，其中广东省综合评审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4人，业主评委1人。

评标委员会名单

。

（二）评标时间：2024年06月12日。

（三）评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从化交易部）第1评标室

2、评标程序及评标情况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等资料规定的评标办法开始评标。

（一）初步评审

形式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中《形式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经评审，5家投标单位均通过形式审查。

资格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中《资格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经评审，5家投标单位均通过资格审查。

响应性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中《响应性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经评审，5家投标单位均通过响应性审查。

响应性评审（技术标暗标）：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中《响应性评审标准（技术标暗标）》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经评审，5家投标单位均通过响应性评审（技术标暗标）审查。

（二）商务部分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规定的商务部分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文件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商务部分得分。具体详见《商务标评审汇总表》

（三）勘察设计方案部分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规定的勘察设计方案部分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文件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勘察设计方案部分得分。具体详见《勘察设计方案评审汇总表》。

（四）投标报价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规定计算出各投标人投标报价得分；具体详见《报价打分记录表》。

（五）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满分100分）=商务部分得分*40%+勘察设计方案部分得分*50%+投标报价得分*10%

（六）综合得分汇总

投标单位名称	商务部分得分	勘察设计方案部分得分	报价得分	综合得分	排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0	43.6	9.94	93.54	1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35.2	39.3	9.86	84.36	2
(主)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32	37.5	9.99	79.49	3
(主)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34	31.2	9.81	75.01	4
(主)广州世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成)鸿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11.6	30.5	9.86	51.96	5

四、复核原因

经招标人复核评审结果，发现“类似业绩”一项的评审结果，与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不符。

五、复核情况

（一）为保证招标投标活动的公平、公正，也保障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应招标人的要求，于2024年06月24日15时0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05评标室组织本项目原评标委员会成员针对存在问题进行复核评审。原评标委员会成员：
5名成员均到场参加。

(二) 复核意见

经原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复核，统一复核意见如下：

(主)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原“类似业绩”得分由12分修正为18分；(主)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工程勘察院原“类似业绩”得分由0分修正为18分；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原“类似业绩”得分由6分修正为18分；

六、复核结论

1、修正后综合得分汇总如下

投标单位名称	商务部分得分	勘察设计方案部分得分	报价得分	综合得分	排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0	43.6	9.94	93.54	1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40	39.3	9.86	89.16	2
(主)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39.2	37.5	9.99	86.69	3
(主)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36.4	31.2	9.81	77.41	4
(主)广州世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成)鸿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11.6	30.5	9.86	51.96	5

2、其他评审内容不变，中标候选人推荐结果不变。

2024年6月24日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